

## 关于杭州市第十三届中小学生文化艺术节个别信息的说明

各区、县（市）委宣传部、教育局（社发局）、文化广电旅游局、团委、各直属学校：

针对各单位咨询反馈的建议，就艺术节文件部分信息说明如下：

1.关于本届艺术节分设甲、乙两个组别中乙组的说明。乙组参赛对象界定为：（1）艺校、杭州市中小学生艺术团市级综合分团等；（2）各区、县（市）教育局（社发局）或青少年宫（少年宫、青少年活动中心）正式发文成立的区级艺术综合分团（特别说明：1.各区县区级艺术综合分团只有1个；2.经艺术节组委会研究决定，下一届市艺术节（2024年），区级艺术综合分团参加乙组比赛的名额不再单列。）。请各报送单位以此通知为准上报展演、展示项目。

2.普及类活动（2号子文件）中“综艺大舞台”暨“现代音乐节”报送数量应为：其中主城区（不含萧山、余杭、富阳、临安、临平）各选送展演类优秀节目1-2个，展示类优秀作品1-3项，其余区、县（市）各选送展演类优秀节目1-4个，展示类优秀作品1-6项；现代音乐类各区、县（市）选送现代音乐类优秀节目1-3个。

3.市级专场（项）艺术比赛活动（3号子文件）中区、县(市)教育局报送数量的第4点“曲艺类”应为“戏曲曲艺类”。

特此说明！

杭州市中小学生文化艺术节组委会

2022年4月20日

